

## 荃灣區議會

### 馬灣公園第二期發展概念簡介

#### 目的

1.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介紹馬灣公園第二期發展，即活化馬灣舊村的設計概念，並由公園發展商提供相關資料。

#### 背景

2. 馬灣公園是政府伙伴新鴻基地產有限公司（「發展商」）進行的公營部門與私營機構合作計劃，是一項由政府斥資，但由發展商以商業模式建造和營運的社區建設。
3. 馬灣公園的發展主要分為兩期，當中包括：

第一期：「大自然公園」、「挪亞方舟」及「太陽館」；及

第二期：活化現有馬灣舊村。

公園總面積約 190,000 平方米。

4. 公園第一期的大自然公園與挪亞方舟已經投入運作。政府現正審議中的相關道路工程獲授權進行後，太陽館將於 24 個月內落成啓用。公園第二期則在相關道路工程獲授權進行後，政府將會批出有關土地予發展商動工，預計公園第二期於批地後三年內完成。

#### 主題概念

5. 馬灣舊村位處馬灣島西面沿海低地，是香港其中一條古舊漁村，曾有蓬勃的漁業及輕工業發展。舊村保留有清幽的鄉村風貌，配合優美的海灣及自然環境，是一個旅遊消閒的好地方。
6. 馬灣舊村的發展概念，將以自然保育為大前提，以活化現有建築的模式推動文化及藝術發展，並增加飲食、購

物及娛樂設施，提升對遊客的吸引力，同時促進社區經濟發展。

7. 發展商將盡力保留村內現存的樹木，重新設計改裝舊有村屋，希望透過改善現有設施，優化區內環境。

8. 發展商希望有關發展計劃，可令馬灣舊村成為香港獨一無二，匯聚文化藝術及旅遊消閒的地標，好讓遊人遠離繁囂，享受浪漫悠閒時光。

## 9. 活化構思

(i) 以保育為主，翻新設計現有村屋，改善環境配套，引入商業元素，如藝廊、餐飲及商店等。

(ii) 建築保留現有建築結構，揉合西方裝飾藝術意念，達致中西藝術文化共融。

(iii) 提供廣闊空間，方便舉辦各種文化活動，如展覽、表演等。

## 10. 建議項目

### (i) 藝術文化村

提供創作空間，讓藝術家利用翻新後的村屋成立工作室，展示創意作品。未來亦會計劃舉辦各種藝文推廣活動，包括工作室開放日、工作坊、校園推廣計劃及兒童藝術教育課程等，更可安排院校機構參觀探訪，令馬灣舊村成為藝術文化創意交流的重心。

### (ii) 馬灣廣場

擬建廣場位處舊村大街中央，為駐村藝術家及地區社群提供場地，舉辦常設展覽或表演活動，以促進藝術家及遊客之間的互動。此類藝文活動既可連結來自世界各地

的藝術家，進一步探索創作意念，更可讓他們以藝術回饋社會。

(iii) 餐廳及食品店

提供各式餐點，如高級餐廳、特色餐館、咖啡室、甜品店等。遊客可一邊享用美食，一邊飽覽馬灣沿岸風光。

(iv) 海濱長廊

海岸沿線將興建海濱長廊，在夕陽西下，讓遊人漫步其中，感受愉悅閒適的氣氛。

(v) 藝廊及商店

引入各種特色商店，售賣藝術品、傳統手工藝製品、紀念品、潮流精品等。

(vi) 旅館

為旅客提供舒適雅致的住宿環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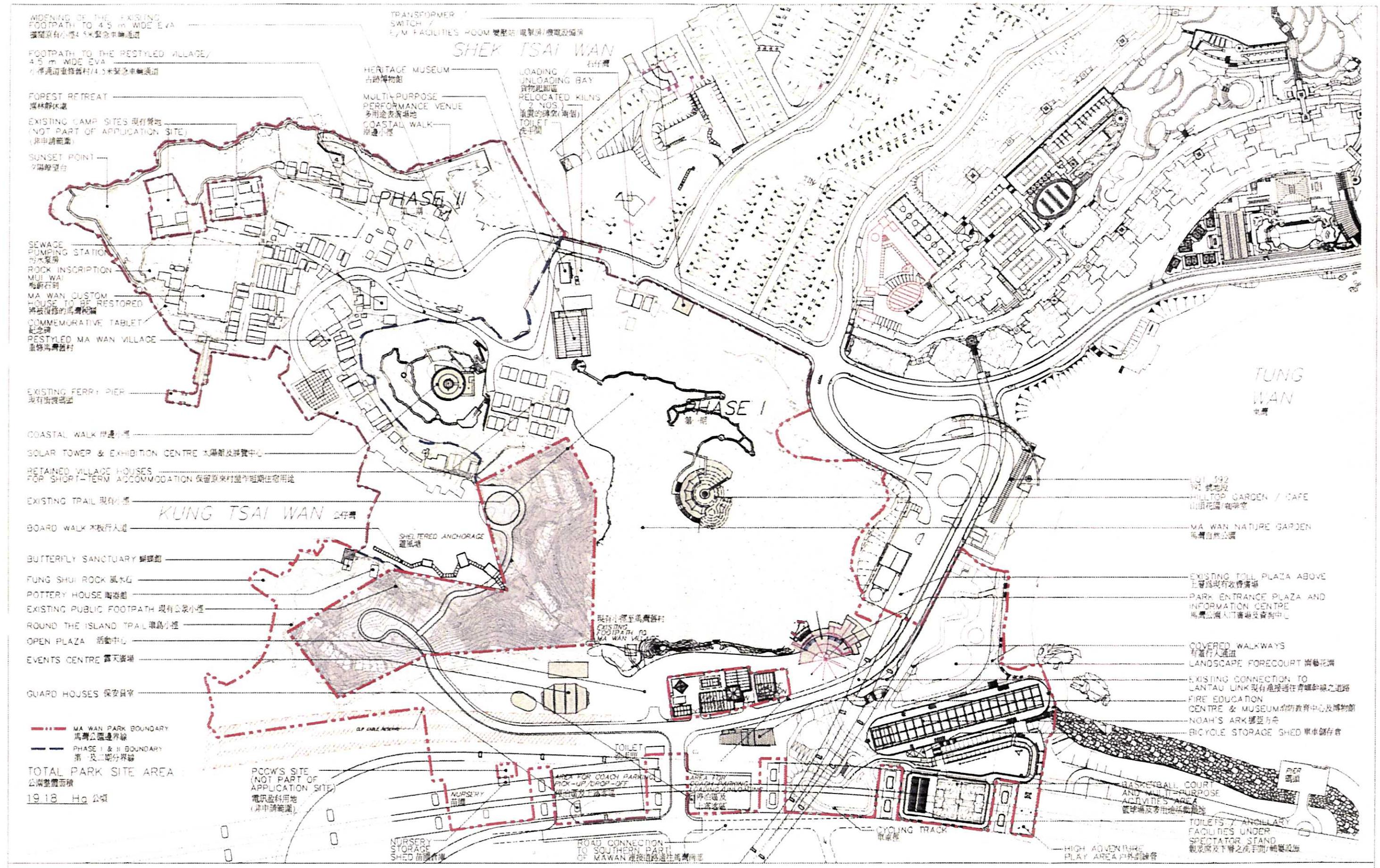
## 11. 總結

馬灣公園第二期發展，預期長遠可為馬灣舊村帶來正面影響。整個發展計劃，不但能夠妥善保育馬灣自然環境，為文化藝術及旅遊產業注入新動力，亦將為地區經濟帶來新氣象。

## 附件

### 馬灣公園的總綱發展藍圖

荃灣葵青地政處  
2010年3月



SIMON  
KWAN &  
ASSOCIATES  
LTD.



明建有限公司

MA WAN PARK - MASTER LAYOUT PLAN  
馬灣公園總綱發展藍圖

DATE 日期 - 17/10/2005  
SCALE 比例 - 1 : 2500 (A3) 1 : 1250 (A1)  
0 20 50 100